北京市朝阳区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2025年5月19日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市级下达预算情况

（二）市级下达绩效目标情况

（三）本区资金安排及绩效目标分解情况

**二、自评评价结论**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二）资金管理情况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五、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七、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经验及建议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九、附件

为规范和加强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使用与管理，提高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5】245号）、北京市水务局《关于2024年度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结合北京水务改革发展资金安排、使用和管理情况，坚持数据准确、资料完整、评价客观的原则，我区对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进行了全面自评。

本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以及大中型水库移民农转非移民补贴多个方面。在资金投入上，严格按照预算计划执行，确保了各支出方向项目顺利推进。强化各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推进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了资金的及时到位和有效使用。同时，在执行过程中，注重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通过设定清晰的绩效指标，强化了目标监控，并对资金使用效益进行客观评估。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市级下达预算情况**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京财农指〔2023〕1767号），市级财政共下达我区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1839.3886万元。资金一次下达：2023年10月31日提前下达1839.3886万元（京财农指〔2023〕1767号）。资金情况如下：

**表1：各支出方向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方向** | **金额** | **占比** |
| 1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30.8 | 1.67% |
| 2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 | 619 | 33.65% |
| 3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1189.5886 | 64.68% |
|  | **合计** | **1839.3886** | **100%** |

**（二）市级下达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京财农〔2021〕2710号），我区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如下：

**表2：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朝阳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 |
| 市级主管部门 | 北京市水务局 | 项目实施期 | 长期 |
| 区级财政部门 | 朝阳区财政局 | 区级主管部门 | 朝阳区水务局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金额： | 1839.3886 |
|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 　 |
| 市级财政资金 | 1839.3886 |
|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改善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生活条件，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维护河湖生态环境，严格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推动我市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使广大人民群众逐步感受到首都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完成全市生产生活用量控制目标，开展数据协同提高数据质量，开展“两田一园”节水奖励和节水宣传，提升节水意识。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1.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发放人数 | 530人 |
| 2.2024年总河长令任务完成比例 | 100% |
| 3.节水载体建设推广 | 141个 |
| 4.推广节水器具 | ≥9000套 |
| 质量指标 | 1.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助资金是否足额发放 | 是 |
| 2.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 否 |
| 4.保障河湖管护质量，及时清理水面漂浮物、垃圾、渣土和其他废弃物 | 是 |
| 5.开展数据协同，提升统计数据质量，统计数据合格率 | ≥98% |
| 进度指标 | 1.完成2024年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发放时限 | 2024年底前 |
| 2.截至2025年6月底，项目初步验收率 | 100% |
| 3.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80% |
| 4.截至2025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 100% |
| 成本指标 | 1.工程类单价是否控制在概算或方案单价内 | 是 |
| 2.各项任务支出不超过预算金额 | 是 |
| 3.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 560元/人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1.发放农转非移民补贴，促进农转非移民的就业能力提升，平衡农业户口移民和农转非移民之间的利益矛盾，不发生移民补助群体上访事件，维护移民群体社会和谐稳定 | 是 |
| 2.是否增强节水意识 | 是 |
| 3.生产生活用水控制在市级指标以内 | 是 |
| 生态效益 | 通过补助河长制工作经费，推动开展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持续推进河湖环境改善。 | 是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三）本区预算和绩效目标分解情况**

根据《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朝阳区财政局、水务局按要求对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和绩效目标进行了分解下达，三个支出方向共计形成15个项目。区财政局下达水务改革发展资金1839.3886万元，文件名称为《关于批复2024年财政预算的通知》（朝财预指〔2024〕1号）。

**表3： 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分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方向** | **所属项目** | **金额** | **绩效目标** |
| 1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 | 30.8 | 改善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生活条件，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按政策要求指导各属地政府做好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和后期扶持工作 |
|  | 小计 |  | 30.8 |  |
| 2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 | 朝阳区河湖生态环境检查 | 95.8 | 根据市级工作模式和往年工作经验，采取第三方检查工作方式，对于河湖水环境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过系统派发，提升河湖管理能力和水平，维护河湖健康生态环境。 |
| 3 | 朝阳区河长制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维护 | 19.48 | 强化科技治水理念，保障河长制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实现河长制相关信息化管理要求，不断提升河长制信息化应用水平 |
| 4 | 亮马河四环内运行维护服务 | 189.9354 | 保障亮马河四环内的水环境 |
| 5 | 亮马河四环内及两湖连通渠绿化保洁及安保服务 | 313.7846 | 河道水环境持续向好，提高游河市民满意度。 |
|  | 小计 |  | 619 |  |
| 6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节水创建项目 | 280.618752 | 开展机关、社区（村庄）、学校、医院等节水载体创建工作，开展节水数据协同工作，不断提升节水管理精细化水平。 |
| 7 | 节水型社会建设评估项目 | 40.5 | 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评估，提高我区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平。 |
| 8 | 节水宣传项目 | 70.2767 | 在中国水日、世界水周、节水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线上线下节水宣传活动，提升全区节水水平。 |
| 9 | 节约用水管理系统维护项目 | 21.58 | 运行维护朝阳区节约用水管理系统，按区信息部门要求加强安全维护。 |
| 10 | 海绵城市自评估服务 | 19.8 | 海绵城市达标率完成市级任务，提升我区韧性城市建设水平。 |
| 11 | 高效节水器具换装补贴项目 | 60 | 继续开展2024年高效节水器具换装补贴，营造节水惜水的良好氛围。 |
| 12 | 公众号运维服务 | 6.8 |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公众号运营服务 |
| 13 | 宣传教育项目 | 52.73 | 加大亮马河、通惠渠等河道治理效果宣传，组织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及节水、水土保持宣传，扩大涉水知识和信息传播。 |
| 14 | 机井管理 | 21.9984 | 对市管移交机井辅助进行机井过程管理及污水处理征收等工作。 |
| 15 | 园林绿化非常规水源置换工程及运维项目 | 615.284748 | 在大屯、金盏、十八里店、王四营等街乡开展园林绿化非常规水源置换有关工作，进一步压采地下水，提升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水平。 |
|  | 小计 |  | 1189.5886 |  |
|  | **合计** |  | **1839.3886** |  |

二、自评评价结论

根据水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基于资金投入（10%）、资金管理（40%）、绩效目标管理（50%）三大核心维度，通过差异化权重分配的评分标准，将各支出方向得分换算为区域综合得分的方法进行全面自评，我区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97.58分，评价等级为“优”。各支出方向评价结果具体如下：

**表4：各支出方向绩效评价得分及等级**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方向** | **评分** | **评价等级** |
| 1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99.95 | 优 |
| 2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 | 98.52 | 优 |
| 3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98.91 | 优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批复金额1839.3886万元，包括市级资金1839.3886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各支出方向资金批复情况如下：

**表5：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金额批复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方向** | **批复金额** |
| **合计** | **市级资金** | **其他资金** |
| 1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30.8 | 30.8 |  |
| 2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 | 619 | 619 |  |
| 3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1189.5886 | 1189.5886 |  |
|  | **合计** | **1839.3886** | **1839.3886** |  |

2.预算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

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到位 1839.3886万元，到位率100%，执行金额1818.63252万元，预算执行率98.87%。 第一季度完成年度预算的35.54%（主要用于项目前期），第二季度执行率提升至45.32%，第三季度受雨季影响，执行率63.08%，第四季度加速收尾，最终执行率98.87%。各支出方向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见下：

**表6： 各支出方向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方向** | **预算批复资金** | **到位资金** | **调整资金** | **执行资金** | **执行率（%）** |
| 小计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小计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小计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小计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小计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 1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30.8 | 30.8 |  | 30.8 | 30.8 |  |  |  |  | 30.632 | 30.632 |  | 99.44 | 99.44 |  |
| 2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 | 619 | 619 |  | 720.969733 | 619 | 101.969733 |  |  |  | 710.371192 | 609.819844 | 100.551348 | 98.53 | 98.52 | 98.61 |
| 3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1189.5886 | 1189.5866 |  | 1223.5886 | 1189.5886 | 34 |  |  |  | 1211.903976 | 1178.180676 | 33.7233 | 99.04 | 99.04 | 99.18 |
| **合计** | **1839.3886** | **1839.3886** | **\_** | **1975.358333** | **1839.3886** | **135.969733** | **\_** | **\_** | **\_** | **1952.907168** | **1818.63252** | **134.274648** | **98.86** | **98.87** | **98.75** |

**注：**区级资金默认指由区财政筹集的资金，区级到位资金经年初部门预算批复。若存在其他来源的资金（如企业自筹资金等），请在报告中予以明确区分说明。

**（二）资金管理情况**

1.制度建设

为推进朝阳区水务改革发展，制定了《朝阳区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细则明确了责任主体的分工：区财政局负责审核资金预算、审核拨付及组织绩效评价工作；区水务局负责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组织项目实施、开展绩效自评、对预算执行及资金使用情况全过程监管。

2.执行监管

下达的资金纳入部门预算，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区水务局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申请用款计划，经区财政批复后，区水务局按照“三重一大”及审批程序对资金支付逐级审核，对于达到资金支付条件的项目进行支付。

为加强项目事前事后监管，我区对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方向的亮马河四环内及两湖连通渠绿化保洁及安保服务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评估项目的经济型、效益性、管理措施等内容，同时对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方向的园林绿化非常规水源置换项目开展结算评审工作，核定项目投资成本。为推进项目按计划执行，我区定期通报支付进度，督促、调度执行率低的项目。同时，建立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确保充分发挥资金效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总体情况。

2024年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取得了扎实的成效。

年度总体目标：改善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生活条件，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维护河湖生态环境，严格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推动我市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使广大人民群众逐步感受到首都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完成全市生产生活用量控制目标，开展数据协同提高数据质量，开展“两田一园”节水奖励和节水宣传，提升节水意识。

一是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2024年市级下达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农转非移民市级补助资金30.8万，专款专用。2024年朝阳区共发放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农转非移民市级补助资金30.632万元。全部资金由区财政局根据区水务局提供的核定登记结果统计表，将后扶资金通过财政系统拨付各个街乡财政账上后，各街乡根据区水务局反馈的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核定登记结果，将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到每个移民。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区严格按照市、区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区水务局核定的人员下拨扶持资金，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对结余资金进行安排。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认真开展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完成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农转非移民市级补助资金的发放，促进移民安置区的稳定和发展。二是发放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农转非移民市级补助资金，为水库移民增加了个人收入，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农转非移民的生活条件，使水库移民得到妥善安置，促进了水库移民工作健康发展。

二是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2024年朝阳区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项目按绩效目标圆满完成。总体目标为严格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推动我区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使广大人民群众逐步感受到首都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朝阳区加强河湖生态环境检查，强化河长制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应用和维护，对河湖水环境检查中发现问题，形成“派发-接受-处置-复核”闭环管理。推进亮马河四环内段滨水空间精细化管理，河道水环境持续向好。

三是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完成全市生产生活用量控制目标，开展数据协同提高数据质量，开展节水宣传，提升节水意识。2024年，朝阳区节约用水管理工作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治水思路和“四水四定”城市发展原则，把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作为重要抓手，高标准实施各项节水项目，通过“优格局、守红线、融数据、树标杆、强宣传”，全面落实节水型社会各项任务，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圆满完成全市生产生活用量控制目标，提升节水精细化管理水平，广泛开展节水宣传，形成全社会节约用水的良好氛围。宣传教育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2024年实现加大亮马河、通惠渠等河道治理效果宣传的目的，并组织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及节水、水土保持宣传，扩大涉水知识和信息传播。

2.区级部门对项目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为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编制环节，针对各项目制定绩效目标值，预算执行中，严格落实《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采购管理办法》及《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合同管理办法》规定，年中开展绩效监控，紧盯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时分析绩效指标偏离情况。项目执行过程中，科室专人负责预算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局内相关制度规定，各项目具体责任人负责预算具体执行工作，确保预算执行到位。项目结束后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建立了“事前编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全周期绩效管理机制，将项目绩效结论与2025年预算编制相结合，推动绩效成果的落地和运用。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发放人数530人；2024年总河长令任务完成比例100%；节水载体建设推广141个，推广节水器具大于等于9000套。

完成情况：

一是通过对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登记、核定，确定农转非移民共计530人。按照政策规定，每人每年560元的标准，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29.68万元，另有望京街道新增农转非移民王岩，需补发11年补贴，每年560元，合计金额6160元；以及管庄地区新增农转非移民于帆补发6年补贴，每年560元，合计金额3360元，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共计30.632万元。

二是2024年总河长令任务完成率100%，每年完成河湖生态环境检查12次，每年完成河湖生态环境检查月报12份，维护3个河长制信息化应用系统平台，完成2条河道运行维护、绿化保洁及安保服务；

三是2024年朝阳区创建复验各类节水型载体151个，开展朝阳区高效节水器具补贴工作，补贴高效节水器具共计1042套，开展申报“两田一园”节水奖励工作，完成1份节水型社会建设评估项目报告，机井查表率100%，置换绿化井3座，新增1座泵站，服务泵站1个，公众号年更新发布指标34条。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助资金是否足额发放，工程验收合格率达100%，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保障河湖管护质量，及时清理水面漂浮物、垃圾、渣土和其他废弃物，开展数据协同，提升统计数据质量，统计数据合格率≥98% 。

一是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助资金足额发放；

二是保障河湖管护质量，及时清理水面漂浮物、垃圾、渣土和其他废弃物，河湖生态环境问题发现率99%，河长制信息化应用系统正常使用率100%，每1000米河道各类垃圾累计面积1平方米，达到北京市1级河道分级养护标准；

三是开展数据协同，提升统计数据质量，统计数据合格率100%，高效节水器具水效1级，海绵城市自评估服务达到市级考核深度，节水型社会建设评估报告验收通过率100%，节约用水管理系统维护项目系统正常运行，查表准确率100%，工作成效优等，各专业工程验收到达合格标准，非常规水源置换工程质量100%，公众号推送率100%，宣传品质量100%。

截至2025年6月底，相关项目初步验收率绩效目标100%，实际完成100%。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目标100%，实际完成100%。已建工程经区水务部门、施工单位自查，未发现存在质量问题。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2024年底完成2024年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发放、截至2025年6月底，项目初步验收率达到100%、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大于等于80%、截至2025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100%。

一是2024年11月已完成2024年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发放；

二是年度河湖生态环境检查任务进度100%，系统24小时运行维护服务，每次系统运行故障修复时间2个小时，河道运行维护、绿化保洁及安保服务定期考核测算12次；

三是按季度开展补贴工作4次/年，各项任务工作完成时限11月，公众号周更新发布2.8条，早于宣传使用时间2天；

截至2025年6月底，我区2024年度北京市水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总数为 15个，开展项目15项，完成项目 15 项，项目完成率达到100%。需验收项目，均已完成验收工作，初步验收率100 % 。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截至2025年6月底，完成总投资1839.3886万元，投资完成比例100%。具体情况见下：

**表9: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支出方向** | **实施项目数（个）** | **项目完成率（%）** | **项目验收率（%）** |
| **总数** | **项目启动** | **项目完成** | **需验收项目** | **验收合格** |
| 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 | 1 | 1 | 1 | —— | —— | 100% | 100% |
|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 4 | 4 | 4 | 4 | 4 | 100% | 100% |
|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 10 | 10 | 10 | 9 | 9 | 100% | 100% |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工程类单价是否控制在概算或方案单价内；各项任务支出不超过预算金额；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发放标准560元/人。

水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全部按批复预算实施，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资金均在发放标准内，无超预算实施现象发生。

2.效果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下达和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发放农转非移民补贴，促进农转非移民的就业能力提升，平衡农业户口移民和农转非移民之间的利益矛盾，不发生移民补助群体上访事件，维护移民群体社会和谐稳定；是否增强节水意识；生产生活用水控制在市级指标以内。

一是发放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农转非移民市级补助资金，为水库移民增加了个人收入，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农转非移民的生活条件，使水库移民得到妥善安置，促进了水库移民工作健康发展。

二是河湖生态环境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率100%，提高河长制信息化应用技术和水平，通过运行维护工作，提升亮马河四环内河道水环境，同时也为沿线居民日常休闲提供了好去处。

三是生产生活用水控制在市级指标以内。2024年北京市下达朝阳区用水计划为生产生活用水总量控制在4.1697亿立方米以内， 2024年朝阳区生产生活用水总量为3.85亿立方米，其中常规水用水量为3.35亿立方米，圆满完成年度考核任务。通过各项目推进，不断提升辖区非居民用水户和居民的节水意识，营造节水护水的良好氛围。

（2）生态效益指标年初指标下达和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通过补助河长制工作经费，推动开展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持续推进河湖环境改善。

完成情况：通过使用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推动开展落实了河长制各项工作，持续推进河湖环境改善。

3.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下达和完成情况

年初指标下达情况：受益群众满意度≥90%

完成情况：受益群众满意度为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资金年初下达数量指标为推广高效节水器具9000套，实际朝阳区开展高效节水器具补贴工作资金共60万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开展器具补贴工作，实际补贴1042套。

改进措施：积极开展面向居民的节水宣传活动，加强需求预判，加强与市级部门沟通，根据资金情况合理制定绩效目标，确保实现既定目标。

五、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无。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与后续预算安排挂钩，并依申请合法合规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评价报告。

七、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经验及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九、附件

（一）朝阳区2024年度水务改革发展资金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朝阳区2024年转移支付（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补贴）绩效自评表

（三）朝阳区2024年转移支付（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资金）绩效自评表

（四）朝阳区2024年转移支付（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绩效自评表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2025年5月19日